

開南大學開設跨領域共時授課課程實施要點

113.9.18 113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通過

115.7.28 114學年度第10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開南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推動跨領域教學創新、提升教學品質，並鼓勵教師合作規劃跨領域及創新整合式課程(以下簡稱共時授課課程)，特訂定本要點。
- 二、本要點所稱共時授課課程，係指至少由兩位非同系教師共同出席上課，經由跨系且不同領域之教師合作，設計跨領域整合性與創新內容之課程，課程規劃應註明主授教師及陪同授課教師。
- 三、共時授課課程之主授教師鐘點時數計算，依本校教師授課時數暨鐘點費核計辦法辦理。陪同共時授課教師之授課時數不計入教師每週授課時數，係依實際出席共時授課時數計算鐘點，由相關計畫預算支付鐘點費。每位教師每學期至多申請一門補助，補助課程數及鐘點數視年度預算核定，經費來源為教育部等相關計畫補助款或捐贈款。
- 四、共時授課課程修課人數應達15人以上使得補助。共同出席授課須達3週以上，至多6週(期中考試及期末考試除外)。
- 五、主授教師應提具計畫書，經系、院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並依本校教務處公告之開課時間提出申請，經教務處審查通過後，始得開授。
- 六、共時授課課程教學計畫表之課程大綱內應詳細說明共時授課教學之內容與週次。
- 七、教務處得對共時授課課程進行教學品質查核，或要求開放教師觀課，以促進教學對話與精進回饋。獲補助之共時授課課程，教師應配合於教師教學成長活動分享教學成果。
- 八、計畫書格式由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另訂之，內容應載明下列事項：
 - (一) 課程名稱等資訊。
 - (二) 跨領域及創新整合說明。
 - (三) 課程大綱。
 - (四) 課程進度規劃。
 - (五) 共時授課方式規劃。
 - (六) 成績評量方式。
 - (七) 課程預期效益。
 - (八) 其他。
- 九、共時授課課程應以專任教師為主授教師，負責統整學生成績，並依規定於成績輸入系統登錄學生成績，確認後完成成績繳交。有關成績評量方式及繳交成績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 十、共時授課課程於學期末須繳交學生學習成效暨滿意度回饋結果，送交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存查，回饋表格式範例另訂之。
- 十一、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自發布日施行，修正時亦同。